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(含國營事業、基金、財團法人)112年5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標案/契約名稱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	核准日期 文號
林務局	塔山下藝術部落-來吉「pnguu(補木)」國產材勇士小旅行	阿里山來吉部落地方創生計畫-塔山下藝術部落計畫	網路	112.5.5-無限期	嘉義林區管理處	非營業特種基金	農村再生基金-山村綠色經費永續發展計畫	200,000	雅比斯國際創意策略股份有限公司	邀請部落客及雜誌進行部落木工、步道遊程及射箭體驗等勇士小旅行，並進行專題報導，行銷輔導原住民部落，開發「pnguu(補木)」木工產品發展來吉獨有木業創生模式	Shopping Design雜誌(數位) 許傑-旅行圖中 黑崎時代		112.05.10林保 1121700867

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餘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